**國立臺南大學113學年度博士班考試錄取新生入學切結書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本人錄取國立臺南大學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博士班，然因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無法於報到時繳交畢業證書正本。茲保證於113年8月31日前繳交，若未如期繳交或經查核不符，則依簡章規定取消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。  此致  **國立臺南大學**  立切結書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親自簽章）  身分證字號或居留證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 |
| 備註 | 1. 報到人執本「切結書」於報到時抵繳畢業證書正本，並於上述截止日期前完成繳件手續；逾期者一律以放棄入學資格論處，不得異議。 2. **倘未於上開日期前，完成繳交程序，將喪失正取資格，並由各招生學系通知備取生進行遞補程序。** |